

**第 1678 (2006) 号决议****2006 年 5 月 15 日安全理事会第 5437 次会议通过**

安全理事会，

重申其以往关于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（下称“双方”）间局势的所有决议和声明及其中所载各项规定，尤其是 2005 年 11 月 23 日第 1640 号决议、2006 年 3 月 14 日第 1661 号决议和 2006 年 4 月 13 日第 1670 号决议，以及 2006 年 2 月 24 日的主席声明（S/PRST/2006/10），

强调坚定不移地致力推动和平进程及全面迅速执行《阿尔及尔协定》，

考虑到厄立特里亚-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（厄埃边界委）于 2006 年 3 月 10 日在伦敦举行的会议取得了进展，并期待厄埃边界委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下一次会议取得积极的结果，

1. 决定将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（埃厄特派团）目前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6 年 5 月 31 日；
2. 要求双方全面遵守第 1640（2005）号决议，尤其是第 1 和第 5 段；
3. 再次吁请会员国继续支持埃厄特派团，并向为支持标界工作所设立的信托基金捐款；
4. 决定，如果安理会根据 2006 年 5 月 17 日厄埃边界委会议的结果认定，双方并未表明已全面遵守第 1640（2005）号决议，安理会将在 2006 年 5 月底之前调整埃厄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和兵力；
5. 请秘书长在本决议通过后七天内向安理会报告双方遵守第 1640（2005）号决议的情况，并就如何调整埃厄特派团使之将重点放在支助标界工作方面，向安理会提出任何进一步建议；
6.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。

